

# 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

Taipei Xihu Experimental Junior High School

## 112 學年度新生入學二次招生簡章

### 一、依據

- (一) 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
- (二) 臺北市公立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新生分發及入學辦法(以下簡稱入學辦法)
- (三)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公立國民中學大學區學校審議原則
- (四) 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實驗教育計畫
- (五)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5 月 25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23044937 號函核定

### 二、招生人數

預計招收 5 名。

註：七年級普通班合計額滿為 65 人，另一班為體育班(特殊專長)共 15 人(另依教育局核定招生期程辦理)，共計 80 人

### 三、招生資格：

| 招生階段 | 項目             | 報名資格   |
|------|----------------|--|
| 第一階段 | 學區內入學          | 設籍本校學區者：<br>1. 西湖里：大直、北安、麗山、西湖共同學區。<br>2. 西安里：大直、北安、麗山、西湖共同學區。<br>3. 西康里：大直、北安、麗山、西湖共同學區。<br>4. 港華里、麗山里(7、9-16 鄰)、港墘里(20 鄰)：西湖、麗山共同學區。<br>5. 金泰里：濱江、西湖、北安共同學區。 |
| 第二階段 | 臺北市實驗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 | 111 學年度畢業於臺北市實驗教育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   |
| 第三階段 | 大學區入學          | 凡設籍於臺北市皆可  |

### 四、辦理原則

| 招生階段 | 項目    | 人數(比例) | 滿額處理方式  | 未滿額處理方式                                   | 備註                              |
|------|-------|--------|---|---|---------------------------------|
| 第一階段 | 學區內入學 | 2 名    | 申請人數如超過 2 名，則依 <u>臺北市公立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新生分發及入學辦法</u> 辦理比序。並依比序先後順序分發入學。 | 申請人數如未達招生人數 2 人，餘下名額併入第二階段臺北市實驗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 | 不得為「寄居」，並且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必須為「詳細記事」。 |

|      |                |    |                       |                                 |                         |
|------|----------------|----|-----------------------|---------------------------------|-------------------------|
| 第二階段 | 臺北市實驗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 | 2名 | 申請人數如超過2名，則以公開抽籤方式進行。 | 申請人數如未達招生人數2人，餘下名額併入大學區入學招生名額中。 |                         |
| 第三階段 | 大學區入學          | 1名 | 電腦抽籤。(人數若超過則以備取方式處理)  |                                 | 若在本階段仍未錄取，請至原入學卡學校辦理報到。 |

註1. 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以下簡稱本校)設置有特殊教育班(分散式資源班)，學生以此入學簡章管道入學且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以下簡稱鑑輔會)鑑定為特殊學生者，將編入普通班級，請務必於登記時主動告知。經鑑輔會評估身心障礙學生需求，應減少班級人數者，得依「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減少班級人數處理原則」減少班級人數，至多酌減3人。

註2. 逾期未報到或放棄正取資格者，分發轉介方式如下：

- (1) 設籍於本校劃定學區者，由本校協助轉介共同學區學校。
- (2) 設籍於臺北市其他學區者，請返回原學區學校辦理入學。

註3. 登記之學生若為雙胞胎或多胞胎，由家長決定一人一籤或雙人、多胞胎一籤，並請家長簽章認可。

註4. 本校體育班為羽球(男生)項目，報考體育班之新生，其運動成績必須符合「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之規定。

註5. 未錄取或放棄錄取資格者，將通知返回原學區學校辦理入學。

## 五、家長需要配合事項

- (一) 認同本校實驗教育理念。
- (二) 必須完成及繳交「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家長參與實驗教育自我檢核表」(附件一、二，以下簡稱家長參與實驗教育自我檢核表，可下載填寫並 e-mail 至 t462@hh.jhs.tp.edu.tw 或紙本繳交至西湖實中警衛室，信封註明「報名 112 學年度西湖實中入學」)。
- (三) 須簽署及繳交「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學生參與實驗教育同意書」(附件三，以下簡稱同意書)。
- (四) 須全程參與家庭晤談(詳見十、家庭晤談說明)。

## 六、入學時程表

| 招生對象 |     | 工作事項          | 日期   | 作業內容   | 地點             |
|------|-----|---------------|--|--|----------------|
| 學區內  | 大學區 |               |  |  |                |
| ■    | ■   | 入學登記報名        | 「線上報名填寫系統」<br><a href="https://forms.gle/ftSSKjt36TXD8NBY7">https://forms.gle/ftSSKjt36TXD8NBY7</a> 自 112 年 6 月 12 日(一)至 13 日(二)中午 12 時止 | 請家長攜帶以下資料，於 <b>晤談時間</b> 辦理作業<br>(1)本校學區<br>● 戶口名簿影本(請提供正本核對或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需詳細記事)<br>● 家長參與實驗教育自我檢核表(附件一、二)<br>● 同意書(附件三)<br>● 報名表(附件四)<br>● 相關資料(詳見八、學區入學作業說明)<br>(2)大學區(含北市實驗國小)<br>● 戶口名簿影本(請提供正本核對或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需詳細記事)<br>● 家長參與實驗教育自我檢核表(附件一、二)<br>● 同意書(附件三)<br>● 報名表(附件四) | 西湖實中研發處        |
| ■    | ■   | 公告正取、備取生序號及名單 | 112 年 6 月 16 日(五)中午 12 時前公告學校網頁  | 112 年 6 月 16 日(五)下午 5 時前於學校網頁公告學生名單(尚需參加家庭晤談，由學校及家長共同評估決定後，方可辦理報到)，公告後以 Email、網頁公告本校大學區入學結果通知單，並請正取家長同時上網登記晤談時段。 <b>112 年 6 月 17 日(六)中午 12 時前上網登記晤談時段</b> (晤談預約網址將公告於本校首頁新生入學專區)   | 西湖實中研發處        |
| ■    | ■   | 家庭晤談與報到       | 112 年 6 月 19 日(一)至 20 日(二)，共 2 日   | 1. 家庭晤談為入學必要條件之一。請正取生家長請務必參加(學生可不出席)<br>2. 家庭晤談約需 15 分鐘，請正取生家長須攜帶本校入學結果通知單或 Email 通知(詳見十、家庭晤談說明)<br>3. 若晤談後確認就讀意願，可於晤談結束後至當日下午 4 時前攜帶新生電子檔(檔名請用學生姓名及報名序號)，直接至教務處註冊組辦理報到  | 西湖實中研發處<br>教務處 |
| ■    | ■   | 正取生報到         | 112 年 6 月 21 日(三)中午 12 時前報到截止  | 1. 112 年 6 月 21 日(三)中午 12 時前完成正取生報到，逾時未完成報到手續者，視同放棄<br>2. 同日下午 5 時於校門口及學校網頁公告正取生名單及備取生缺額   | 西湖實中<br>教務處    |

|   |   |                      |                                   |  |                    |
|---|---|----------------------|-----------------------------------|--|--------------------|
| ■ | ■ | 備取生報到<br>(含家庭晤<br>談) | 112年6月29日<br>(四)下午4時前<br>報到截止     | 1. 家庭晤談約需15分鐘，請備取生家長自行與校方約定晤談時間與報到。<br>2. 若晤談後確認就讀意願，可於晤談結束後直接至教務處註冊組辦理報到(備取生排序資格僅保留至前述報到期限為止) | 西湖實中<br>研發處<br>教務處 |
| ■ | ■ | 新生學術性<br>向測驗         | 112年7月7日                          | 新生學術性向測驗為編班之依據參考，所有報到者皆須參加(家長可陪同)，未參加則需另行接受補測。   | 西湖實中               |
| ■ | ■ | 新生始業輔<br>導           | 112年8月23日<br>(三)至24日(四)<br>新生始業輔導 | 所有新生皆須參加   | 西湖實中<br>學務處        |

※注意事項：請家長務必配合入學時程表所定日期辦理作業內容，逾期將不受理

## 七、學區內入學作業說明（提醒：申請學生不得為寄居戶）

本校學區新生家長，可於簡章上核定日期 112 年 6 月 12 日(一)至 13 日(二)中午，上網登記，並請攜帶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家長參與實驗教育自我檢核表(附件一、二)、同意書(附件三)、報名表(附件四)及相關資料至本校晤談時一併繳交查驗資料。敬請家長攜帶以下相關文件至本校以便進行資格審查，屆時將依下列之新生分發入學原則進行審查後之錄取優先排序：

- (一)學生與其家長或法定監護人共同設籍於額滿國民中學學區內，持有下列證明文件之一，並提供當年度 1 月 1 日至入學資格審查日間任一月份之水費或電費收據及當年度之戶籍謄本，足以證明居住事實者，依設籍先後優先分發入學：
  1. 入學前 1 年 12 月 31 日前設籍於額滿國民中學學區內，學生之二親等內直系血親或法定監護人於同日前持有同址坐落學區內房屋所有權狀證明(以登記日期為準)。
  2. 連續租屋且居住於學區內 6 年以上，並經公證之房屋租賃證明。
- (二)依前款規定分發後仍有缺額時，則依設籍先後分發至額滿為止，排序方式如下：
  1. 家長或法定監護人與學生共同設籍者。
  2. 家長一方與學生共同設籍者。
- (三)其餘未分發學生，請至共同學區內其他國中辦理入學作業。

本校於 112 年 6 月 16 日(五)中午 12 時前公告學校網頁前公告大學區入學正取及備取生序號名單於學校網頁公告學區內入學正取生名單(尚需參加家庭晤談，由學校及家長共同評估決定後，方可辦理報到)，學校網頁公告後次日將以 Email 寄出學區內入學結果通知單。且正取生均需於 112 年 6 月 17 日(六)中午 12 時前上網登記晤談時段(晤談預約網址將公告於本校首頁)，晤談日期為 112 年 6 月 19 日(一)至 20 日(二)，共 2 日，由家長攜帶學區內入學結果通知單或 Email 通知至本校參與家庭晤談(學生可不需出席)，晤談後可當場完成報到，最遲 112 年 6 月 21 日(三)中午 12 時前報到截止，逾時未完成報到手續者，視同放棄，同日公告備取生缺額。並請備取生自行與校方約定晤談時間，並同時完成報到手續。

## 八、家庭晤談說明

本校實驗教育規劃與一般公立學校多有不同，更加重視家長參與，故本晤談為入學必要條件之一，請正取生家長雙方或主要照顧者務必一同參加家庭晤談(學生可不需出席)，使學校有機會於開學前了解您的孩子，同時讓老師能提前規劃適當之引導及陪伴方式。

- (一)晤談時間：112 年 6 月 19 日(一)至 20 日(二)，每場次 15 分鐘。
- (二)晤談地點：西湖實驗國民中學。
- (三)晤談時段選擇方式：採網路方式登記晤談時段(相關網址屆時將公告於本校首頁新生入學專區，請完成登記)。
- (四)晤談對象：請家長雙方或主要照顧者一同參加，若主要照顧者為爺爺奶奶或親戚，請主要照顧者務必參加；家庭晤談當日學生可不需參加，惟因需瞭解學生參與未來實驗課程的可能情況，以協助學生及家長做最終評估。
- (五)晤談內容：學生生活訪談、特殊需求理解、溝通對本校實驗教育之期待。
- (六)正取生於家庭晤談後確定就讀本校，可於晤談當日攜帶新生大頭照電子檔，直接於註冊組辦理報到。

## 九、備取方式說明

- (一)本校新生入學之正取生報到期間為 112 年 6 月 27 日(二)中午 12 時前報到截止，同日下午 5 時於校門口及學校網頁公告正取生名單及備取生缺額。報到時，請正取生家長攜帶

入學結果通知單或 Email 通知至本校辦理報到，逾期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由本校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本晤談為入學必要條件之一，請備取生父母雙方或主要照顧者，亦必須一同參加。

- (二)備取生報到日期：112 年 6 月 29 日(四)中午 12 時於學校網頁公告正取生名及備取生，請備取生與校方連繫或上網登錄晤談時段。若新生於 112 學年度正式開學前轉移他校就讀，將依照「臺北市公立國中及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新生分發及入學辦法」第六條，通知學區內已完成報名之候補生遞補(詳見八、學區內入學作業說明)。112 學年度開學後若有因學生轉出產生缺額，將依照臺北市公立國中生轉學處理要點，於寒(暑)假起十日內，於本校門口及網站公告轉入生申請計畫及缺額。

#### 十、國小端協助事項

本校 112 學年度新生入學招生結束後，依教育局公布國中新生入學期程，通知錄取生已送達至原就讀國中端的入學卡，轉送至本校，以利報名及錄取作業完成後進行資料比對，未錄取者請國小端協助轉達學生及家長至共同學區或原學區學校報到，以確實掌握所有學生之入學動向。

#### 十一、本校聯絡資訊

- (一)本校地址：臺北市內湖區環山路一段 27 號  
(二)聯絡電話：(02)27991817 轉 710、711、712  
(三)交通方式：  
1. 公車：西湖國中站、捷運西湖站、洽磐新村站：  
2. 捷運：文湖線捷運西湖站  
(四)西湖實中交通位置圖(Googlemap)，官方 LineID：@432zuqqw  
<https://reurl.cc/Vjvd0Z>



### 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家長參與實驗教育自我檢核表(附件一)

本檢核表內容為本校實驗教育實踐之具體內容，為協助您瞭解本校之實驗教育規劃內容是否適合您和您的孩子，請做以下自我檢核並審慎評估您和您的孩子是否選擇加入本校：

學生姓名：\_\_\_\_\_ 填表人姓名：\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     | 內容   | 是                        | 否                        |
|-----|--|--------------------------|--------------------------|
| 1.  | 孩子的主要照顧者彼此間是否有相同的教育理念？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2.  | 我能接受孩子失敗與挫折的經驗，並協助將其轉化為孩子成長的養分。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3.  | 我認同西湖實驗中學之教育願景-讓孩子擁有立足世界的力量，培養出具有邏輯思辯、主動學習、願意同理關懷，勇於探索、解決問題、創造共好的博雅少年。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4.  | 我認同實驗教育課程重視孩子自主探索與解決問題能力之培養，因此可能與其他學校同學之學習階段進程有所不同。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5.  | 我認同孩子在學習歷程評量不應該完全採紙筆測驗的量化成績(如：國語 95 分、數學 99 分)及學生間互相競爭式之成績排名，而應該結合多元評量方式(如：實作評量、分組報告評量、檔案評量、專題發表評量...等)。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6.  | 我希望孩子的學習動機是基於自身的興趣、家長及老師的引導與關心，而非獎品、排名等過度外在獎賞。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7.  | 我能夠接受孩子學習不用單一課本、沒有大量重複練習的回家作業。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8.  | 我能認同學校課程或活動大量採用分組團體協作的學習方式。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9.  | 我無法接受孩子的學習任務是以個人或小組之專題研究報告來完成。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0. | 當孩子面臨挫折或困境時，我能先觀察或傾聽陪伴孩子尋覓問題解決的方式，而非立即代為出面處理問題。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1. | 我已理解孩子在實驗教育課程中將挑戰有關主題探究發表、自學與探究、跨領域創新等更多自我表達與獨立作業之挑戰。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2. | 我願意陪伴孩子一起探索和學習新事物，如：跨域學習、共讀討論、跨文化開啟全球視野、創意創新...等。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3. | 我願意和孩子的同學家長們建立緊密的互助合作關係，共同支援學校課程及活動。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4. | 我願意努力了解孩子真實的需要，包容而不縱容、溫柔而不寵溺、給予孩子堅定而明確的言行界線和生活規範、協助孩子適應團體的生活與班級的互動。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5. | 我真的能夠重視孩子動手做解決真實世界問題的能力發展，更勝於成績的表現。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6. | 我認同親師之間應給予充分的信任關係，互為教育合作夥伴。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7. | 我願意參與班級固定之班親會等相關家長活動或會議。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8. | 我願意與教師一起討論孩子過去與現在的成長學習狀態。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9. | 如果我對於教師的教學有任何的疑慮，我能夠理性客觀地提出與學校討論。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20. | 如果我的孩子有任何特殊教育相關鑑定或檢查報告紀錄，我願意在繳交報名表時一同附上，以便讓學校及老師更清楚掌握孩子的學習狀況，適時給予協助。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21. | 我願意和學校還有老師共同面對很多實驗教育學校必然面對的各種不確定因素，包括課程開發、學校運作細節、家長會組織運作等問題。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22. | 為因應個別化教材教具、選修課程、學力檢測及學校特色活動等之學習需求，我能接受採取使用者付費原則，並經相關法定程序決議通過額外收取費用。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自主評估：勾選完以上內容，您認為您和您的孩子是否適合選擇西湖實中？

(續下頁)

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家長參與實驗教育自我檢核表(附件二)

※請詳細填寫以下問題，以協助我們更了解您及您的孩子，感謝您！

學生姓名：\_\_\_\_\_填表人姓名：\_\_\_\_\_與學生關係：\_\_\_\_\_

1、選擇進入實驗國民中學就讀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決定，請問您為何選擇讓孩子進入本校就讀？

2、您的孩子對於本校的規劃有什麼樣的瞭解？對於進入本校就讀有什麼樣的反應？

3、可以說說您孩子的優勢，以及你期許孩子在國中階段學習中特別想學到些什麼？

4、本校課程培養具有博雅情懷的少年，課程著重動手做，溝通與表達能力、社群學習、社區踏查、自主探索…等。請說說您孩子在過去學習歷程有無類似經驗，以及未來參與國中學習過程中的調適與規劃？

～感謝您的填寫，教育的路上有您的合作，受益最多將是自己的孩子～



## 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學生參與實驗教育同意書(附件三)

本人\_\_\_\_\_已親自參加特定教育理念說明會，完全明瞭並同意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以下簡稱本校)之學校教育特色及本人之權利與義務：

### 一、本校實驗教育之特色

- (一) 學校願景：培養出具有邏輯思辨、主動學習、願意同理關懷、勇於探索、解決問題、創造共好的博雅少年。
- (二) 學生圖像：透過西湖實中博雅少年的發展圖像，自學與探索、同理關懷與合作、跨域與創新，透過學校領域課程的探究及跨領域主題課程的學習，不斷地修練在三種能力的交織學習中，成就自己，創造共好。
- (三) 課程方式：基礎奠基課程、跨域/主題課程(自我領導力、STEAM 征器少年、青春築夢設計師)、自主與課後選修課程、班級活動。
- (四) 教學特色：問題導向學習、主題式學習、動手做解決真實世界的問題、推動自己的改變、找到自己的人生航道。。
- (五) 作業方式：學習檔案、專題研究、策劃展演及作品呈現。
- (六) 評量方式：採以多元評量方式(例如紙筆測驗、實作評量、檔案評量、真實評量、差異化評量…等)。
- (七) 課後照顧：第八節安排自費選修課程，豐富學生多元學習(寒暑假為本校教師課程開發及師資培訓時段，恕不提供課後照顧或社團之規劃)。

### 二、本人之權利與義務

- (一) 參加校方推薦或舉辦之成長課程。
- (二) 參加班親會。
- (三) 協助支援校本課程發展。
- (四) 共同建立親師良善互動關係，並協助學生完成本校實驗教育之學習。

※備註：

1. 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6條第1項：實驗教育之實施應事前徵得學生本人及其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之同意或事先載明於招生簡章中；第2項：接受學生本人及其法定代理人退出實驗教育之申請，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絕；第3項：學生不適應實驗教育時，應由學校輔導其轉學。
2. 本同意書正本由學校保存，另由學校提供影本供家長保存。
3. 本同意書所取得之個人資料，僅供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新生報名使用。

學生姓名：\_\_\_\_\_

學生戶籍地址：\_\_\_\_\_

出生年月日：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身分證字號：\_\_\_\_\_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出生年月日：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身分證字號：\_\_\_\_\_

聯絡電話 1：\_\_\_\_\_ 聯絡電話 2：\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新生入學報名表(附件四)

需先上指定網址預先填寫報名資料並列印、簽名確認，再帶至到報名現場繳交  
家長端預先填寫之未審查報名表 學校端完成審核之正式報名表

|  |   |  |   |
|--|---|--|---|
| 學生姓名：  | 出生年月日：  | 身分證字號：   | 學生身分：<br><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身心狀況學生<br><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子女<br><input type="checkbox"/> 新住民<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
| 畢業國小：  | 班級：   | 座號：  | 本土語言(依家長本土語言類別填寫)：  |
| 家長姓名：  | 市話：   | 與學生關係：   |   |
|  | 手機：   |  |   |
| 家長電子郵件地址：  |   |  |   |
| 戶籍地址：  |   | 報名學區內者同意第二階段無法錄取，自動進入第三階段大學區抽籤：<br><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若第二階段無法錄取，自動進入第三階段大學區抽籤)<br><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若第二階段無法錄取，不進入第三階段大學區抽籤)<br><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身分別不是學區內免驗證<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   |
| 遷入日期：<br><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身分別不是學區內免驗證  | 戶籍狀態：<br><input type="checkbox"/> 寄居戶<br><input type="checkbox"/> 非寄居戶<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 學區內學生：<br><input type="checkbox"/> 西湖學區生<br><input type="checkbox"/> 非西湖學區生  | 報名類型：<br><input type="checkbox"/> 以本校 112 學年度教職員工子女身分入學(驗證戶口名簿上本校教職員工子女身分是否屬實)<br><input type="checkbox"/> 以本校 112 學年度在籍學生弟妹身分入學(驗證戶口名簿上弟妹身分是否屬實)<br><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學區內(確認 1:戶籍為本校學區無誤；確認 2:就讀臺北市國小)<br><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大學區  |
| 設籍狀態：<br><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或法定監護人共同設籍<br><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為一方與學生共同設籍<br><input type="checkbox"/> 補件(逾時未完成視同放棄)<br><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身分別不是學區內免驗證<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 單親與監護人：<br><input type="checkbox"/> 非單親，雙親共同監護人<br><input type="checkbox"/> 單親(監護人為一方家長)<br><input type="checkbox"/> 補件(逾時未完成視同放棄)<br><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身分別不是學區內免驗證<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 水電費收據：<br><input type="checkbox"/> 有水電費收據且完全相符<br><input type="checkbox"/> 補件(逾時未完成視同放棄)<br><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身分別不是學區內免驗證<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 租賃證明或房屋所有權狀證明：<br><input type="checkbox"/> 房屋租賃證明符合規定<br><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狀證明符合規定<br><input type="checkbox"/> 房屋租賃證明不符規定但不補件<br><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狀證明不符規定但不補件<br><input type="checkbox"/> 補件(逾時未完成視同=無房屋租賃證明或無房屋所有權狀證明)<br><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身分別不是學區內免驗證<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

預填完成編號：

家長簽名：

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新生入學委託書(附件五)

收件編號：

|   |   |           |               |   |  |
|---|---|-----------|---------------|---|--|
| 學生姓名  |   | 身分證<br>字號 |               | 聯絡電話  |  |
| 委託項目  | <input type="checkbox"/> 錄取報到 <input type="checkbox"/> 放棄錄取資格 |           |               |   |  |
| <p>本人及子女因故未能親往送件，委任_____持本人身分證明文件<br/>代向西湖實中辦理上列新生入學委託事項之相關手續。</p> <p>此致<br/>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112 年      月      日</p> |   |           |               |   |  |
| 委託人   |   |           | 注意<br>事項      | <p>1. 委託人應為家長雙方(或監護人)之一，並應在本委託書下方黏貼其身分證影本(正本驗畢即還)。</p> <p>2. 受委託人應為年滿 20 歲之成年人，並應在下方黏貼其身分證影本(正本驗畢即還)。</p> |  |
| 受委託人  |   |           |               |   |  |
| 委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   |           |               |   |  |
| 委託人身分證影本(正面)  |   |           | 委託人身分證影本(反面)  |   |  |
| 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   |           |               |   |  |
| 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正面)   |   |           | 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反面) |   |  |

以下登記報名需攜帶之證明文件，請逐一勾選檢查：(附件六)

-----開始檢查

報名表所填資料皆正確無誤

1. 詳細記事戶口名簿(或詳細記事戶籍謄本)正本與影本(正本驗後立即發回)

1-1. 戶籍狀態為非寄居戶

2. 認同本校實驗教育理念且參加本年度特定教育理念說明會

3. 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家長參與實驗教育自我檢核表(簽名)=附件一、二

4. 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學生參與實驗教育同意書(簽名)=附件三

5. 戶籍住址在臺北市

-----報名大學區檢查結束，報名學區內請繼續-----

6. 確認戶籍住址位於西湖實中學區

7. 戶籍狀態為非寄居戶

8. 學生與其家長或法定監護人共同設籍(繳交證明文件)

單親家庭請提出證明文件

其他證明文件

9. 入學前1年12月31日前設籍於額滿國民中學學區內，學生之二親等內直系血親或法定監護人於同日前持有同址坐落學區內房屋所有權狀證明(以登記日期為準)

10. 租屋者須提出連續租屋且居住於學區內6年以上，並經公證之房屋租賃證明

(9、10擇一繳交，\*\*無則免附但會影響入學序位)

11. 當年度1月1日至入學資格審查日間任一月份之戶籍所在地的水費或電費收據(繳交)

12. 於繳交的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上標註「設籍日期」

13. 同意本階段無法錄取，自動進入下階段大學區抽籤

14.  (非必備)本校在籍學生弟妹身分證明或本校教職員工子女身分證明

-----檢查結束-----

家長簽名：

